关于开展第四届江苏“青年双创英才”

寻访活动的通知

（团苏委发〔2021〕17号）

各设区市团委，各省部属企业、科研院所、高校团委，各省级行业、外省驻苏团工委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，认真贯彻落实团十八届五中全会和省委十三届十一次全会精神，引导全省广大青年扛起“两争一前列”新使命，充分展现江苏青年锐意创新、矢志创业的时代风貌，用行动谱写建设“强富美高”新江苏的青春篇章，共青团江苏省委决定，组织开展第四届江苏“青年双创英才”寻访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寻访数量

寻访产生20名第四届江苏“青年双创英才”。

二、寻访标准

1. 年满18周岁、不满40周岁（1981年1月1日至2003年1月1日出生）的江苏籍青年或在江苏工作2年以上的外省青年。

2. 爱党爱国，品德优良，遵纪守法，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新时期江苏精神。

3. 勤于学习，勇于实践，善于创造，创新创业领域符合江苏产业发展鼓励方向。

4. 围绕“科技强省”战略要求，以科技创新为主导，注重基础研究、原始创新，在企业、科研院所、高校中开展创新创造实践，在基础科学和前沿技术领域打造了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创新成果；以创新创效实践助力企业加快发展动力转换，培育新增长点，显著提高经济效益；打造出创新创业有影响力的优势平台，集聚科技发展资源要素，形成创新发展叠加优势；为江苏科技事业与现代化建设做出突出贡献的青年科技工作者。

5. 创办或领办企业注册地为江苏省，实际运营一年以上，依法经营、照章纳税、管理规范，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和良好成长性；在战略性新兴产业、先进制造业等领域创新创业，做出突出成绩；在新产业新技术新模式等新经济领域有较强的代表性，特别是在促进互联网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展上做出突出贡献；在服务青年创新创业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、弘扬职业文明等方面积极作为的青年企业家。

三、推荐方式

1. 组织推荐。各设区市团委根据平时掌握情况，择优推荐10名优秀双创青年人选，其中创新型人选4名，创业型人选6名（农业农村领域的创新创业人选不少于2名）。各省部属高校、企业、科研院所团委，以及各省级行业、驻苏团工委分别择优推荐1—2名人选。

2. 社会举荐和自荐。鼓励社会各界积极举荐和优秀青年自荐，凡符合条件者，可向当地团委推荐。

3. 报名时间。2021年12月5日前。

四、推荐材料

1. 第四届江苏“青年双创英才”寻访推荐表（附件1）。纸质件（盖章）一式2份，同时报送电子版。

2. 个人事迹材料。电子版。①事迹详细材料（附件2）：着重介绍自主创新创业典型事迹，创新成果及应用情况介绍，经营、管理企业的成功做法，参与公益活动的有关情况等。采用通讯体裁，3000字以内。②事迹简介（附件3）：字数不超过1000字，内容真实，文字简炼。③个人简介（附件4）：字数为300字左右，内容为：姓名，性别，出生年月，政治面貌，民族，学历学位，职称，家庭成员情况，工作单位及职务；工作（学习）简历；获得主要奖项和社会荣誉。

3. 照片。电子版。1张免冠证件照，2张工作生活照（配文字说明）。

4. 推荐人选汇总表（附件5）。电子版。

5. 我为青年创新创业建言献策（选交，1000字左右）。电子版。鼓励创新创业者用精辟的语言书写自己平时的所思所想，积极为解决当代青年创新创业所存在的问题建言献策，更好地促进形成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的良好氛围，进一步带动更多青年积极投身创新创业实践。

五、寻访步骤

1. 推报人选。各级团委根据推荐人选要求，按时报送候选人选，确保人选代表本地区、本行业、本系统青年创新创业最高水平。

2. 资格审查及初审。对所推报人选的推报材料进行审核，根据推荐人选的事迹情况及推荐单位意见综合考虑人选的地区、界别、行业分布等因素，遴选确定40名候选人。推报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人选，将被取消参选资格。

3. 答辩展示。举办候选人答辩展示会，40名候选人进行自我展示并回答提问，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产生20名第四届江苏“青年双创英才”。

4. 网上公示。将20名第四届江苏“青年双创英才”入围名单及其事迹向社会公示，广泛征询社会各界的意见。公示期间，如遇异议或发现有问题的，经核实后将取消其候选人资格。

5. 宣传推广。揭晓第四届江苏“青年双创英才”寻访结果，授予20名青年第四届江苏“青年双创英才”称号，举办风采展示等宣传交流活动。

六、相关要求

1. 高度重视，加强宣传发动。请各地各有关部门积极动员广大优秀青年参与第四届江苏“青年双创英才”寻访活动，营造崇尚创新创业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2. 认真负责，严格审核材料。请各级团委认真做好上报材料的审核把关，并充分征求工商、税务等有关部门意见，确保上报材料真实有效，候选人无不良记录。

3. 把握节点，及时汇总上报。请各级团委于2021年11月26日前汇总上报推荐材料，逾期不报、材料不全的，视为自动放弃，不予补报。各设区市团委，各省部属企业、科研院所团委，各省级行业、外省驻苏团工委推荐人选报至团省委青年发展部；各省部属高校团委推荐人选报至团省委高校工作部。

团省委青年发展部联系人：黄磊、彭竹弈

联系电话：025-83393582

电子信箱：jsqnfzb@163.com

通讯地址：南京市北京西路70号10号楼团省委青年发展部

邮政编码：210013

团省委高校部联系人：谢龙

联系电话：025-83393586

电子信箱：[83393586@163.com](mailto:83393586@163.com)

通讯地址：南京市北京西路70号10号楼团省委高校部

邮政编码：210013

附件：1.第四届江苏“青年双创英才”寻访推荐表

1. 事迹详细材料（样张）
2. 事迹简介（样张）
3. 个人简介（样张）
4. 推荐人选汇总表

共青团江苏省委

2021年11月19日

附件1

第四届江苏“青年双创英才”寻访推荐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| 性别 |  | 民族 |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学历学位 | | |  | | | | | 政治面貌 |  |
| 毕业（或所在）  学校 | | |  | | | | | | |
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| |  | | | | | | |
| 联系电话 | | |  | | | | | 电子邮箱 |  |
| 创办（领办）  企业名称 | | |  | | | | | 注册资本 |  |
| 企业产品及  经营项目 | | |  | | | | | 拥有专利数 |  |
| 创办时间 | | |  | | | | | 带动就业人数 |  |
| 2019、2020年产值或营业额 | | | | |  | | | 2019、2020年利税 |  |
| 企业地址 | | |  | | | | | 邮政编码 |  |
| 家庭主要成员 | | | | | | | | | |
| 姓名 | | | 与本人关系 | | | 所在单位 | | | 职务 |
|  | | |  | | |  | | |  |
|  | | |  | | |  | | |  |
| 创新项目名称及所属领域  （无实体企业青年重点填写） | | |  | | | | | | |
| 创新成果简介  （无实体企业青年重点填写） | | |  | | | | | | |
| 个人、企业  获奖情况 | | |  | | | | | | |
| 本人保证所填信息及所有提供资料真实有效。  个人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 |
| 市级团委意见 | | （签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

附件2

事迹详细材料（样张）

青春在黑土地上绽放

——记东海县天鹅园米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吕丹

在浩瀚的黄海之滨，新亚欧大陆桥东方桥头堡西行第一县，有一个以粮食生产而闻名的乡镇——黄川镇。在这里，拥有一片广袤的土地，林海苍茫，稻麦肥硕；在这里，流经不息的石安、新沭两条古运河长年滋润着生长庄稼与希望的黑色土地；在这里，拥有50余家稻米加工企业，其中天鹅园米业尤为突出。可是，谁能想到，创办该企业便是年仅32岁的东海县黄川镇青年吕丹。

谈起在家乡创办企业，吕丹一路走来着实不易。

“我要让家乡的大米，在省城扎根”

2008年，23岁的吕丹即将从南京大学新闻传播学院毕业。与一般埋头于大学学习生活的青年人不同，吕丹在大学期间就经常走进南京的各大粮食市场进行调研，有这样的喜好应该源自他的父亲——连云港市秀收米厂创办人吕秀收的影响。伴随着机器加工隆隆声和晶莹剔透的大米长大的吕丹，对粮食生产行业产生了浓厚的兴趣。

在面临择业时，吕丹有着常人不一般的想法。“粮食市场稳定且处在逐年提升的阶段，市场空间很大，投身粮食行业，将来大有可为。”在吕丹的心中，他想让父亲一手创办的“秀收”牌大米进入南京市场，再由南京市场向周边辐射，拓展销售渠道，让大江南北的市民吃上家乡的优质大米。

说一尺，不如干一寸。2008年初，吕丹便在南京成立了秀收米厂南京办事处，对“秀收”牌大米在南京市场进行品牌推广与销售。

创业伊始，可谓举步维艰。对于当时没有过销售经验的吕丹来讲，路走的不是很顺利。一连数月，“秀收”牌大米在南京销售量不足一吨。怎么办？放弃还是坚持，面前艰辛的创业道路，吕丹犹豫不决。躺在床上睡不着觉的他，拨通了远在家乡父亲的电话。面对吕丹的诉说，电话那头，父亲用沉重的话语，亲昵地告诉吕丹要“知易行难”。

对，不去了解市场，怎么做成生意，创业的道路不可能一帆风顺的。悟出父亲话含义的吕丹，便带着大米样品，骑着自行车，穿梭于南京的大街小巷，遇到零售商，他就走进店内，与店主攀谈。又是一个月，原本就消瘦的吕丹身上又少了5斤肉，换来的却是每月10吨大米的订单。

当年9月，凭借着良好的信誉和优质的大米，吕丹与南京市粮油市场鼎天粮油贸易有限公司达成常年购销协议，虽然是一纸协议，可是也让“秀收”牌大米在南京正在扎下根。到年底，吕丹月均销售大米收入突破了150万元。

面对数字从小到大，吕丹“做好粮食文章”信心也更足了。

“生态大米，一定是粮食市场的引领者”

要想做大粮食产业，就得多去调研周边的市场。2009年初，吕丹又单身前往浙江各大粮油市场进行考察调研。“健康、绿色米、有机是粮食市场未来发展的必然趋势。”通过2个月的调研，吕丹作出了总结。

回到南京之后，吕丹果断地将已迈上良性发展轨道的南京办事处交给他人经营，自己则打起背包，坐上北下的班车，毅然回到祖祖辈辈都靠土地生活的家乡，选择了自主创业，并通过自己的打拼，最终走出一条立体化生态养殖、种植、加工之路。

在地方党委政府的支持下，2009年6月，吕丹在东海县黄川镇张桥村和陈墩村成功流转土地1000余亩，其中60余亩用于新建现代化养猪场，并配套建设沼气设备，用猪粪干湿分离技术制作有机肥与生物农药，并将这些有机肥和生物农药再利用于种植基地。

创业之初，除了要做好企业各项工作，他还挤出时间到外地去学习生猪养殖场科学化建设，饱尝风餐露宿的滋味。与许多的创业者一样，初期的资金短缺、货源和产品销路不畅一度困扰着吕丹，但他相信自己的眼光，凭借庄稼人传承的能吃苦和坚韧毅力坚守着事业。寒来暑往，苦去甜来。2009年底，吕丹的种植基地收获喜人，销售收入超7000万元。

同期，在东海县粮食局的支持下，吕丹又创办自己的稻米深加工企业——东海县天鹅园米业有限公司，投资500余万建成了国内一流的精米标准化生产车间。为增加企业的仓储能力，吕丹又成立了天鹅园粮食贸易有限公司，可储备粮食12000吨，为地方农民优质粮源的存储提供了空间。

不仅如此。2013年，又是粮食丰收季节，吕丹深深意识到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性。他又积极响应国家号召，率先垂范，带头宣传秸秆禁烧与还田利用的意义，帮扶农民成立农机互助合作社，帮助地方农机手联系收割和切实做好秸秆还田工作，既让生态环境得到了保障，又让农机手经济收入得到了大大的提高，吕丹也因此被中共东海县委、东海县人民政府授予“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先进个人”。

天道酬勤。创业之路的艰辛，被这个30出头的小伙子逐一破解。在创业之路上，吕丹收获的不仅做大做强粮食产业的成果，而且还收获一串串的荣获。2010年1月，被东海县粮食局评为“招商引资有功人员”； 2011年12月，被共青团江苏省委、江苏省农业委员会评为“江苏省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”；2012年5月，中共东海县委、东海县人民政府授予他“东海县十大杰出青年”提名奖称号；2013年3月，被东海县人民政府评为“东海县质量强县工作先进个人”；2013年4月，被东海县人民政府评为“东海县首席员工”；2014年2月，又被东海县粮食局评为“先进个人”。2014年5月，被评为“东海县十大杰出青年”称号;2015年5月，被评为“连云港市劳动模范”称号，2017年1月，被评为“连云港市诚信标兵”。

“回报社会，我责无旁贷！”

睿智和干练使吕丹在商海中大显身手，荣誉下的吕丹，并没有骄傲，而常怀一颗感恩之心的他，深受乡亲们的称赞。2013年，吕丹又被高票推选为东海县黄川镇前元村党支部书记。

“自己的家业自己创、自己的家园自己建”在做支部书记期间，吕丹一直坚持这一强村理念。在这个理念的引导下，他充分发挥村民在新农村建设中的主体作用，本着“没钱也干事，有钱干成事，大钱办大事”的原则，集中人力、财力、物力，自力更生，大力开展基础设施建设。先后投资170万完成新修水泥路7386米，修建农桥两座，投资20万元新装太阳能LED路灯68盏，投资10万余元新修下水道340米，完成沟渠清淤整理5500米，整理绿化带基础4000米，新建垃圾池32座，新上移动基站两座，投资400万元新建现代化农贸市场5000平方米。通过加强基础设施建设，实现了道路硬化、村庄绿化、卫生洁化、环境优化、形象美化的新农村建设要求，群众对村干部的信任度提高了，村民的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明显改善。

“吃水不忘挖井人”。吕丹深知，在他和企业的成长过程中，地方政府、相关部门和当地乡亲都给予了大力支持和帮助。对此，他感动于心。“回报社会，我责无旁贷！”创业颇丰吕丹语气坚定地说。

为此，每年春节、重阳等重大节日，吕丹都会亲自购买一些慰问品，去看望地方五保户、困难户，为他们提供一些生活的帮助。同时，他还常常义务向种植户、养殖户和附近村民传授科学种植、养殖技术。自费出资聘请专家为周边村民传授生态种植、养殖技术。通过举办专题技术讲座和编发小册子等方式，教授和鼓励村民实行科学规范管理，加快良种改造，实现增产增收。此外，他还和种植户签订绿色水稻购销协议，进一步增强了种植户抵御风险的能力。

一路行走，一路撒爱。目前，吕丹创办的天鹅园米业有限公司也因有众多种植户、养殖户的大力支持，畅通稳定了货源，实现了从单一的加工、销售向“基地+公司+农户”的产业链条上迈进，产、供、销一体的生产经营方式的转变，为企业的稳定发展提供了保障，从而实现了企业和村民的合作共赢。

路漫漫其修远兮。“我将在这片肥沃的黑土地上，继续把生态、功能大米产业做强做大，继续把“东海大米”、“连天下”品牌推广好，为国家的粮食安全做出自己应有的努力。”踏着清晨的第一缕阳光，吕丹弯下腰，用手轻轻抚摸着绿油油的麦苗。

附件3

事迹简介（样张）

吕丹，男，1985年8月出生，汉族，中共党员，学士学位，现任东海县黄川镇前元村支部书记，东海县天鹅园粮食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，连云港市品牌协会理事。2008年毕业于南京大学新闻传播学院。2008年2月在校期间，在南京成立连云港市秀收米厂办事处，主要经营秀收牌大米，对秀收牌大米在南京市场进行品牌推广与销售。与南京市粮油市场鼎天粮油贸易有限公司达成常年购销协议，初步形成了企业与经销商代理秀收牌大米的生产经营模式。产品销售到江苏各地，月销售收入150余万元。是连云港市秀收米厂一名优秀的农村青年销售能手。

吕丹同志身上有一股子拼劲、韧劲和闯劲。2009年他去浙江各大粮油市场进行调研、考察，通过学习、工作经历使得他对粮食市场这个大环境有了深刻的认识，也让他发现健康大米、绿色大米、有机大米的重要性。2009年他经过慎重考虑，决定离开南京回到连云港东海县农村工作，自主创业，开始了立体生态种植养殖，在东海县黄川镇张桥村与陈墩村流转承包土地1000余亩，其中60余亩新建现代化养猪场，并配套沼气设备，用猪粪干湿分离制作有机肥与生物农药。用这些有机肥和生物农药来喷洒种植基地。创业是艰难的，开始的一段时间，工作繁重，他没白没黑的到各地去学习生猪养殖场科学化建设，饱尝了风餐露宿的艰辛。也遇到过资金短缺，货源和销路不畅的困楚。但他凭借肯吃苦的精神和坚忍不拔的毅力，都挺过来了。2009年，在东海县粮食局的支持下他成立了东海县天鹅园米业有限公司，投资500余万建设了国内一流的精米标准化生产车间。现有职工30余人，2015年的销售收入超过7000万。地方政府的关心，当地百姓的支持使天鹅园稳健发展，吕丹又成立了天鹅园粮食贸易有限公司，增加了企业的仓储能力，可储备粮食12000吨，为地方农民优质粮源的存储提供了空间；2013年在粮食丰收的季节他又意识到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性，积极响应国家号召，带头宣传秸秆禁烧与还田利用，帮扶农民成立农机互助合作社，帮助地方农机手联系收割做好秸秆还田工作，既让生态环境得到了保障，又让农机手经济收入得到了大大的提高，被中共东海县委，东海县人民政府评为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先进个人。

年轻的他从不骄傲，每年过节都去看望地方五保户、困难户，地方百姓赞赏有佳，在2013年村支部换届选举中年轻的他被高票推选为前元村支部书记，在2016年村支部换届选举中年轻的他再次被高票推选为前元村支部书记。2010年1月，评为“招商引资有功人员”； 2011年12月，评为“江苏省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”；2012年5月，评为“东海县十大杰出青年”提名奖称号；2013年3月，评为“东海县质量强县工作先进个人”；2013年4月，评为“东海县首席员工”；2013年7月，评为“全县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先进个人”；2014年2月，东海县粮食局，评为“先进个人”；2014年5月，，评为“东海县十大杰出青年”；2015年5月，评为“连云港市劳动模范”。2017年1月，评为“连云港市诚信标兵”。

附件4

个人简介（样张）

吕丹，男，1985年8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汉族，大学学历学士学位，高级经济师，江苏东海县黄川镇前元村党总支书记，江苏东海县天鹅园粮食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；

工作（学习）简历：1993年9月至1998年7月在东海县黄川镇中心小学就读；

1998年9月至2001年7月在山东临沂双月园学校就读初中；

2001年9月至2004年7月在山东临沂双月园学校就读高中；

2004年9月至2008年7月在南京大学就读；

2008年8月任东海县天鹅园米业有限公司总经理；

2012年12月任东海县天鹅园粮食有限公司董事长；

2013年被推选为东海县黄川镇前元村支部书记；

获得主要奖项及荣誉：2010年1月，东海县粮食局，评为“招商引资有功人员”； 2011年12月，共青团江苏省委、江苏省农业委员会，评为“江苏省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”；2012年5月，中共东海县委，东海县人民政府，评为“东海县十大杰出青年”提名奖称号；2013年3月，东海县人民政府，评为“东海县质量强县工作先进个人”；2013年4月，东海县人民政府，评为“东海县首席员工”；2013年7月，中共东海县委东海县人民政府，评为“全县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先进个人”；2014年2月，东海县粮食局，评为“先进个人”。 2014年5月，中共东海县委，东海县人民政府，评为“东海县十大杰出青年”称号;2015年5月，连云港市总工会，评为“连云港市劳动模范”称号，2017年1月，评为“连云港市诚信标兵”。

附件5

推荐人选汇总表

推报单位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排序 | 姓名 | 性别 | 民族 | 出生  年月 | 学历学位 | 政治面貌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创新成果名称 | 创办企业名称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4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5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6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…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